

中共普宁市委统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普统办〔2022〕2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 宗教领域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场街道党（工）委：

2022年2月2日起，我市辖区内所有宗教活动场所实行“双暂停”防控措施（民间信仰活动场所参照执行）。阶段来，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民宗局派员对各地各类场所进行检查。从检查情况看，各地基本能按要求落实好相关工作，“双暂停”措施取得初步成效。但检查中仍发现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如少数场所虽然关闭，但宣传工作不到位，场所告示偏小，位置不显眼；宗教节日和农历初一、十五等重点日子，有部分群众在场所门口朝拜，达不到避免人员聚

集的目的。为进一步强化主体责任，落实防控措施，确保“双暂停”措施落实到位，现提出如下要求：

一、压紧压实责任。各地应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主体责任，压实属地责任，加强对各场所落实“双暂停”措施的管理工作，坚决杜绝“关大门开小门”的情况，继续巩固前期关闭场所、取消活动所取得的成果。

二、加强重点时间节点的管控。加强宗教节日、传统节日等重点日子的管控，有重点加强巡查力度，做好宣传工作和人员疏导等防范工作，做到早发现、早处置，确保不出现人群聚集现象。

三、讲究工作方法方式。开展宗教领域疫情防控工作要注意工作方式方法，不宜简单化，既要确保疫情防控措施落到实处，又要耐心细致加强宣传引导，争取得到教职人员和信教群众的理解支持。

中共普宁市委统一战线领导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3月18日